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an Lun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00)

二零一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之二零一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怡和街88號富豪香港酒店低座二樓聚賢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的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2.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98,554,000 (99.9997%)	1,500 (0.0003%)	598,555,5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3.	(a) 重選張瀛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b) 重選冼振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c) 重選馮毅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d) 重選孫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4,000 (99.9997%)	1,500 (0.0003%)	598,555,500
	(e) 重選張道遠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f) 重選常宗賢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g) 重選李留慶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h) 重選張家銘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i) 重選趙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其董事酬金	598,555,500 (100%)	0 (0%)	598,555,5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598,548,000 (99.9987%)	7,500 (0.0013%)	598,555,5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598,551,000 (99.9992%)	4,500 (0.0008%)	598,555,500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598,546,500 (99.9985%)	9,000 (0.0015%)	598,555,500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贊成決議案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7,92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827,925,000股。

重選張瀛岑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張瀛岑先生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張瀛岑先生，四十八歲，本集團創辦人兼董事會主席。張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張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並一直參與兼領導本集團中國境內業務的開拓和投資。張先生累積逾14年的管理經驗，其中包括九年燃氣企業管理經驗。張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長，包括許昌市天倫燃氣有限公司、鄭州市上街區天倫燃氣有限公司及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獲得北京大學企業研究中心EMBA課程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張先生也關注社會，出任其他協會和國家機關的職位，包括從二零零八年一月起至今一直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目前為河南省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張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張道遠先生的父親。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持有金輝發展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60%，而金輝發展有限公司則持有天倫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天倫集團擁有508,725,0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視為或當作持有天倫集團所有股份。張瀛岑先生實益擁有捷嘉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而捷嘉發展有限公司擁有49,675,500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亦視為或當作擁有捷嘉發展有限公司所持的全部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張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20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張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冼振源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冼振源先生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冼振源先生，三十六歲，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經理。冼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工作。冼先生擁有八年的燃氣企業管理經驗。冼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包括鄭州市上街區天倫燃氣有限公司、許昌市天倫燃氣有限公司及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冼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獲得中國東南大學工業外貿專業本科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澳洲麥考瑞大學會計專業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冼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冼先生實益擁有怡新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80%，而怡新有限公司擁有40,099,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4%)。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冼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怡新有限公司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冼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冼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冼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18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冼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馮毅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馮毅先生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馮毅先生，三十二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戰略投資規劃及企業融資活動。馮先生已累積九年的企業投融資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在鄭州宇通客車股份有限公司戰略投資部擔任投資專員；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在河南雅泰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即21世紀不動產(中國)鄭州區域分部)先後擔任董事長助理及副總經理。馮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期間，先後擔任河南省天倫燃氣工程投資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馮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獲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國際貿易專業本科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馮先生實益擁有怡新有限公司10%已發行股本，而怡新有限公司擁有40,099,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馮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馮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15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馮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孫恒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孫恒先生為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孫恒先生，五十三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鶴壁市若干項目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孫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鶴壁市天倫車用燃氣有限公司及鶴壁市天倫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加入本集團前，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在洛陽市液化氣公司工作，先後擔任該公司運銷科科長、營運及銷售部黨支部副書記及副經理。孫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被河南省科技諮詢業協會並經河南省科學科技廳確認，授予石油燃氣註冊高級諮詢師資格。孫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通過函授被中國共產黨河南省委黨校授予經濟專業文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孫先生實益擁有怡新有限公司10%已發行股本，而怡新有限公司擁有40,099,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8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孫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孫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15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孫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張道遠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張道遠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張道遠先生，二十五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張瀛岑先生的兒子。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今擔任河南省天倫房地產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畢業於澳大利亞格裡菲斯大學財經專業本科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張道遠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張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常宗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常宗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常宗賢先生，五十二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常先生擁有多年的燃氣行業管理經驗。從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鄭州燃氣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從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928））的非執行董事，從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則出任監事；從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常先生兼任白鴿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常先生從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今擔任生茂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常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一月畢業於中國湖南大學商學院，獲得理學碩士學位。常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擔任鄭州市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曾擔任河南省第十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常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常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常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常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常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李留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李留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李留慶先生，三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先生累積逾九年的會計及審核經驗。從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今，李先生擔任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財務總監。從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彼就職於天健正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擔任高級經理、副所長職務。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獲得自學考試會計專業本科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得天津財經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班結業證書。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五月通過中國執業會計師考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持有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李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李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張家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張家銘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張家銘先生，三十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期間就職於加拿大大統華超級市場有限公司(T&T Supermarket Inc)擔任部門副主管。從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今，彼就職於河南華星投資有限公司，先後擔任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獲得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勒斯布裡奇大學管理學本科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張先生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張先生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重選趙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正式批准重選趙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項委任已於其後即時生效。

趙軍女士，四十八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趙女士從一九八六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先後曾就職於鄭州市郵政局和河南省郵政運輸局，先後擔任講師、教育主管及職業技能鑒定站主任。從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今，趙女士就職於上海世邦機器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總監。趙女士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獲得中國河南省農學院農業機械系農機修造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擁有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股份權益。

趙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起初步為期兩年，並可由其中任意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趙女士每年可獲人民幣60,000元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參照適用市場慣例、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彼在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釐定。趙女士亦有權收取經董事會批准的酌情花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重選之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瀛岑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瀛岑先生、冼振源先生、馮毅先生及孫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道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宗賢先生、李留慶先生、張家銘先生及趙軍女士。